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1-49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6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6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01

##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7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市长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行政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数	比例 (%)	股数	比例 (%)	股数	比例 (%)
A股	92,101,031	96.1933	739,500	0.07643	3,911,000	4.0424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期股东大会的议案	92,101,031	96.1933	739,500 0.07643 3,911,000 4.0424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事项,参会关联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乳源盛华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乳源阳光药业发展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本次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表决权数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股东的股东代码	出席股东的股东名称	出席股东的持股数量	出席股东的持股比例
000751.001	东阳光	96,751,631	96.751,631
000751.002	东阳光A股	6,879,700	6,879,700
000751.003	东阳光H股	0	0

(七)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本次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因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期解决公司与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交叉持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1

##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日,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070,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2534%,上述股份为IPO前取得以及公司上市后进行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建发集团基于自身资金安排,拟在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8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4%。其中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250,0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限制,停止减持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建发集团基于自身资金安排,拟在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8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4%。其中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250,0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限制,停止减持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建发集团基于自身资金安排,拟在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8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4%。其中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250,0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限制,停止减持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取消的具体情形

在减持期间内,建发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实施时将审慎判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或安排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082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4,449,89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7月1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限售条件为36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8年7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8,120,000股,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64,353,984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股东北京君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9年7月13日起上市流通。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

七、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07号文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812.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陈银河、李仁莉、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演智投资”)5名股东,所持限售股数量为84,449,89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

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62,473,98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6,589,4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884,500股。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已判决,原告、被告均提起上诉

● 上诉人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上诉人

● 是否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判决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本公司经审查认为:(1)原告公司立即停止侵害原告专利权的行为,包括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被诉侵权产品的专用模具和设备;(2)主张公司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1,000万元;(4)主张公司与维城公司共同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50万元。

2021年6月,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作出一审判决事实,判决结果表示不服,并依法分别向高院和民法院提起上诉。

公司的上诉请求如下:

1.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2.驳回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

3.判决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及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

4.